

中共东山街道办事处工作委员会党政综合办公室文件

山办发〔2020〕5号



关于印发《东山街关于运用“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关于运用“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街道办事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中共东山街工委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0年5月6日



东山街关于运用“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 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运用“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文〔2020〕10号）精神，继续运用“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对全街部分精准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下简称监督检查工作），确保精准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地见效，制订本方案。

一、检查内容

扶贫领域：聚焦“脱真贫、真脱贫”，对照“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个不摘”，将全区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与人口、工商、税务、住房等基础数据进行比对，检查建档立卡贫困户对象评定是否精准。将建档立卡贫困户登记享受的产业扶贫项目、就业扶贫、公益岗位、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农村危房改造、金融扶贫、综合保障性扶贫等8类19项到人到户扶贫资金、项目数据与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资金、项目分配数据进行比对，检查建档立卡贫困户享受政策是否到位，重点检查统计数据中显示已享受扶贫政策而实际未享受、按政策应该享受而实际未享受的问题，着力发现虚假脱贫、数字脱贫以及其他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民生领域：重点将高龄津贴、大中型水库后期移民补贴资金、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含“三属”抚恤金、在乡复员军人补助、“两参”退役人员补助、带病回乡退伍军人补助、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部分60岁遗烈属子女补助、伤残军人抚恤

等 7 个方面补助资金) 2019 年发放情况与人口等基础数据进行比对, 检查资金发放是否到位、政策落实是否精准, 重点发现贪污挪用、虚假冒领、截留私分、吃拿卡要、优亲厚友等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二、责任分工

(一) 东山街道办事处。东山街道办事处成立东山街扶贫和民生领域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附后), 负责全街监督检查工作的部署安排和推动落实, 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公开, 对街道查否的问题线索按照不低于 20% 的比例复核抽查, 安排专人负责上报问题线索核查整改情况, 对发现的问题及其查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各大队(社区)组织力量, 对区域内问题线索逐一调查核实, 建立问题线索台账, 实行銷号管理。

(二) 街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负责联系对接区直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提供政策解答; 针对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 研究制定政策措施。

(三) 街纪委。负责督促工委和街道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 相关职能部门履行监管责任; 对在落实扶贫和民生政策中的数字脱贫、虚假脱贫以及贪污挪用、虚报冒领、截留私分、吃拿卡要、优亲厚友等违规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严肃查处; 对监督检查中工作不实、弄虚作假等问题进行追责问责。

三、工作安排

监督检查工作于 2020 年 4 月中旬开始, 同年 8 月上旬结束, 分 3 个阶段进行, 阶段间不截然分开, 可根据实际情况提早开展工作。

(一) 安排部署阶段(2020 年 4 月中旬)

制定工作方案，组织召开全街运用“扶贫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动员会。

街道办事处、大队(社区)对监督检查项目涉及的精准扶贫政策及其落实情况进行公开，建立举报平台，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

(二) 核查整改阶段(2020年4月下旬—7月下旬)

街道办事处接收到监察系统数据比对发现的问题线索清单后，要及时开展业务培训，迅速组织力量，成立工作专班，对辖区内的问题线索逐一开展调查核实，建立问题线索台帐，实行销号管理；要安排专人负责登录监察系统上报核查情况。核查完成后，要立即组织对基层查核工作进行复查复核，可采取街道办事处专班间交叉进行的方式，对查否的问题线索按20%以上的比例进行复核抽查，并将抽查结果录入监察系统。

对查实的问题，根据性质不同，实行分类处置：对于涉嫌违纪违法需要追究责任的问题，交由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处理；对于一般性违规问题，由街道办事处组织整改纠正；对于系统性、普遍性问题，督促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建章立制。

(三) 总结上报阶段(2020年8月上旬)

整改工作结束后，街道办事处将监督检查工作情况形成专题报告报送区扶贫开发办汇总。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街高度重视这次监督检查工作，成立扶贫领域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主任陈文胜任组长，街道工委副书记田志勇、街道四级调研员丁建勇和街纪工委书记李明任副组长，成员单位由街扶贫办、街纪工委、街党政办、街社

会事务办公室等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街扶贫办负责人林修维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地点设在街扶贫办，负责日常工作统筹和协调。各大队（社区）、街相关职能科室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工作专班，明确一名成员主抓，推动监督检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开展政策宣传。街道办事处要通过新闻媒体、网络、手机客户端、公开公示栏等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扶贫和民生政策宣传活动。各大队（社区）要配合加大相关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把政策交给群众，让群众知晓政策，要畅通监督渠道，接受群众举报投诉和监督。

（三）抓实整改问责。针对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要立行立改，全面整改，举一反三，源头管控。对事实清楚、明显违规的应当立即整改；对政策落实不到位的，要督促迅速落实；对挤占挪用资金的，要坚决予以纠正追回。街纪委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既要查处扶贫和民生政策落实过程中存在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也要严肃查处监督检查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通过追责问责，促进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解决，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确保脱贫攻坚战如期收官。

- 附件：1. 关于成立东山街运用“扶贫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
2. 东山街运用“扶贫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核查组人员名单

东山街扶贫和民生领域监督检查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	陈文胜	东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 组 长	田志勇	东山街工委副书记
	李 明	东山街道办事处纪工委书记
	丁建勇	东山街四级调研员
成 员	李忠凯	党政办公室主任
	林修维	房屋征收和土地腾退办公室主任
	梅 勇	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
	张海山	治庸办公室负责人
	林汉平	东新社区基层党委书记
	杨 勇	群力大队党支部书记
	李 梦	东风大队党支部书记
	任乐义	灯塔大队党支部书记
	林 聪	五四大队党支部书记
	马传亮	五七大队党支部书记
	罗光胜	前进大队党支部书记
	杨志平	五一大队党支部书记
	黄 俊	胜利大队党支部书记

吴 磊	陈家冲大队党支部书记
侯正军	卫东大队党支部书记
陈七安	向阳大队党支部书记
刘 智	旭东大队党支部书记
张成光	水产大队党支部书记
刘 利	巨龙社区党支部书记
杨立海	蒿口大队党支部书记

附件 2

东山街运用“扶贫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核查组人员名单

第一核查组

核查单位：旭东大队、五四大队、蒿口大队

组 长：林修维

成 员：朱 磊 高梦婷

第二核查组

核查单位：东新社区

组 长：梅 勇

成 员：邵劲松 李贤义 张 力